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忠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 5 名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借款的进展和金融机构的要求变化，公司的参股公司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原拟在浦发银行南宁分行的 3,000 万元贷款现变更为以信托公司为主体，为满足其在建工程项目及承揽工程项目建设的流动资金需求，拟向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两年。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股东，即公司与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为此次借款提供全额担保，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临时提案的方式将《关于为参股公司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因公司董事长孙忠义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欧顺明先生担任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对外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关

联董事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孙忠义先生配偶）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关于为参股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关于为参股公司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撤销原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参股公司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南宁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不再将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关联董事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孙忠义先生配偶）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